

教育部臺南市第一聯絡處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網絡服務」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行政院 107 年 11 月 21 日院臺法字第 1070212158 號函修正「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
- 二、教育部 109 年 12 月 16 日臺教學(五)字第 1090174921 號函核定「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網絡服務」方案。

貳、目的：

建構「以學生為中心、以學校為本位」之輔導網絡，整合政府部門及民間團體相關資源，主動提供高關懷與藥物濫用個案適性輔導資源，以提升自我效能，遠離施用毒品等偏差行為。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臺南市第一聯絡處、臺南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
- 三、協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臺南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調查保護室、中國青年救國團臺南市團委會、臺南市童軍會、臺南市珊瑚潭長青童軍發展協會、臺南市私立南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臺南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

肆、辦理期程：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伍、組織：

為執行新世代反毒策略相關具體作為及學生個案追蹤輔導，特成立諮詢服務團（簡稱諮服團），置團長 1 人，由本處軍訓督導兼任之，負責綜理團務，其下置執行秘書 1 人，助理執行秘書、幹事及團員數名，邀請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社會局、衛生局(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警察局少年警察隊等單位人員，並延攬現職或退休之教師、護理教師、教官、春暉認輔志工、熱心反毒團體、家長團體等加入。另敦聘學者專家、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社工師等提供專業意見及隨團輔導。(如附件 1)

陸、諮詢服務團輔導對象、轉介及評估機制：

一、輔導對象：

- (一)施用一、二級毒品之個案學生。
- (二)藥物濫用個案學生經「春暉小組」輔導未見成效者。
- (三)具多重行為偏差有藥物濫用之虞的高關懷學生。

二、轉介及評估機制：

經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同意，由學校將家長同意書(如附件 2)及轉介表(如附件 3)函送教育部臺南市第一聯絡處實施個案評估，受理後由本團提供多元適性輔導資源，以強化正向思考、提振學習興趣、深入解決生活與學習之壓力，消弭其對非法藥物濫用之依賴性，並視需要建議轉介醫療院所戒治或採取其他處遇措施，以提升個案輔導成效。

柒、實施策略：

一、強化環境監控：

建構青少年藥物濫用熱點巡邏網及強化特定人員尿液篩檢機制，以降低校園周遭環境誘因影響。

二、建構校園毒品友善通報網：

精進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通報作為，並與臺南市政府社政及警政機關定期勾稽，找出黑數。

三、辦理多元輔導活動，提升正向能量：

結合政府及民間資源，規劃多元輔導活動，包含「諮商輔導、探索體驗、職涯試探、藝術教育」等，重建學生自信心、自我價值及正向思考能力。規劃如下：

(一)諮商輔導：

1. 個案會報：每季定期召開乙次為原則(並視實際需得予以調整)，邀請專家學者、心理師、社工師、認輔個案之軍訓教官及春暉志工、個案學校代表及家長(或監護人)等，研討個案輔導情形及發展各項輔導策略(如附件 4)。
2. 個案輔導：由本團具有心理師專業證照之團員實施個案諮商輔導，並視個案學校實際需要參與春暉小組會議，提供專業諮詢並協助個案輔導，期能提升輔導成效(如附件 5)。
3. 家庭諮商：安排本團具有心理師專業證照之團員實施個案家庭諮商，以深入了解個案藥物濫用行為之核心問題並協助改善家庭互動模式，增強家庭功能(如附件 6)。

4. 協同輔導：針對未能配合心理師到校進行諮商輔導之個案，結合社工、毒防中心、少輔會、市警局少年隊及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調查保護室等資源協同輔導，以提升個案輔導成效。
5. 專業醫療戒治：經本團評估須轉介醫療院所實施戒斷治療者，由家長或監護人出具同意書（如附件 7），轉介至臺南市政府衛生局青少年藥癮戒治特約醫療院所就診，以協助個案戒治並遠離毒害。
6. 轉介安置：針對家庭功能不彰之個案，經家長或監護人同意後適時協助轉介安置於中介教育機構，以減少個案所處生活環境中之不良因素。

（二）探索體驗：

透過活動設計及參與過程，培養個案從事正當休閒活動、提供反思及學習，進而挑戰自我、建立自信心及自我價值。

（三）職涯試探：

與臺南市私立南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高雄市五洲餐飲教育中心合作辦理職涯試探課程，協助個案探索職業性向及潛能、提高學習意願、培養生涯規劃能力、建立自信及成就感，提供未來適性發展機會。

（四）藝術教育：

透過陶笛課程，協助個案調和情緒、探索潛能、提昇行為管理及問題解決的能力，期能淨化心靈、陶冶性情、促進自我轉變與成長。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多元適性輔導活動一覽表**

項次	區分	名稱	目的	預定 人數	天數 (時數)	預定 日期	地點	備考
一	探索 體驗	青春騎蹟 (單車挑戰)	透過單車活動，協助個案挑戰自我、培養挫折容忍力與問題解決能力，並提升成就感及自我效能。	30 人	4 天 3 夜	3 月	臺南市 高雄市 屏東縣	附件 8
二	職涯 試探	職能試探 (茶飲調製)	協助個案探索職業性向及潛能、提高學習意願、培養生涯規劃能力、建立自信及成就感，提供未來適性發展機會。	30 人	10 節課 (2 次，每 次 5 節 課)	4 月	高雄市 五洲餐 飲教育 中心	附件 9
三	職涯 試探	職能試探 (中式料理)	協助個案探索職業性向及潛能、提高學習意願、培養生涯規劃能力、建立自信及成就感，提供未來適性發展機會。	30 人	12 節課 (3 次、每 次 4 節 課)	5 至 6 月	南英 商工	附件 10
四	藝術 教育	陶冶性情、啟 迪人生 (陶笛課程)	藉由音樂淨化學生的心靈、陶冶性情，促進自我轉變與成長。	30 人	12 節課 (6 次、每 次 2 節 課)	6 至 8 月	臺南市 客家文 化會館	附件 11
五	探索 體驗	探索體驗活動	藉由探索體驗與童軍課程，體認團隊參與及互助合作的重要性，並協助個案挑戰自我、建立自信心及解決問題能力。	40 人	2 天 1 夜	9 月	臺南市 後壁區 烏樹林 露營區	附件 12

四、整合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網絡平臺：

以臺南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為聯繫窗口，盤點校園藥物濫用輔導資源及缺口，透過與臺南市政府跨局處相關會議，建立各單位分工或合作模式。

五、精進藥物濫用個案輔導及追蹤管制流程：

以一人(學生)一案，一案到底之追蹤輔導原則，提供藥物濫用重點學校輔導資源，結合專業輔導人員，提升春暉輔導成效並降低個案失聯率。

捌、工作要項：

策略	工作要項	主辦單位	協辦單位
強化環境監控	1. 建構青少年藥物濫用熱點巡邏網： (1) 定期彙整並更新學校蒐集學生毒品購買方式、地點及時段等資訊，送少年隊加強巡查；並據此擬訂校外聯巡熱區，協調或配合警政單位實施。 (2) 彙整各校周邊學生經常聚集從事不良行為地點，透過斑點圖，找出重點區域，規劃各熱點(熱區)之建議巡邏方式，於二級聯繫會議中討論及分工，並定期檢討滾動修正。	校外會	警察局 各級學校
	2. 強化學生特定人員尿篩作業： (1) 結合臺南市政府教育局，編組學生尿篩作業小組。 (2) 彙整各校特定人員尿篩執行情形，不定時到校瞭解尿篩作業，提供建議並定期檢討。	校外會	教育局 各級學校
建構校園毒品友善通報網	1. 依據「教育單位通報檢警查緝毒品三級作業流程」，由校外會將相關情資轉送檢警查緝上源藥頭。	校外會	警察局 教育局

	2. 建立未成年藥物濫用兒童及少年勾稽輔導機制： (1) 與警察機關進行18歲以下涉毒嫌疑人學籍資料勾稽，勾稽結果具學生身分者，轉請學校開案輔導。 (2) 定期與社會局針對校安通報系統與113通報系統內藥物濫用資料進行比對，瞭解個案追輔情形。	校外會	警察局 教育局 社會局
辦理多元輔導活動提升正向能量	1. 結合公私部門，辦理多元輔導活動： (1) 藝術教育、童軍教育、探索教育、傳統文化技藝或建立常態性社團。 (2) 職涯測驗、職涯試探。 (3) 課後、假日及團體輔導。	校外會	各級學校 教育局 社會局 少輔會 民間團體
	2. 辦理活動時，適時邀請社會局或少輔會列管在學(未在學)個案共同參與。	校外會	社會局 少輔會
整合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網絡平臺	1. 強化諮詢服務團功能，定期彙整或分析學校藥務濫用相關問題及精進作為，透過諮服團定期會議、毒防中心會議、二級窗口聯繫會議、治安會報、少輔委員會、或其他跨局處會議時，提案討論、尋求支援及合作。	校外會	警察局 (少輔會) 社會局 毒防中心
	2. 建立各單位防制校園藥物濫用窗口聯繫機制及盤整相關會議開會時程及屬性。(架構圖-如附圖)	校外會	警察局 (少輔會) 社會局 毒防中心
	3. 訂定提供學校諮詢及受理個案輔導資源申請相關作法。	校外會	各級學校 教育局

精進藥物濫用個案輔導及追蹤管制流程	1. 學校個案經評估有轉介專業機構提供服務者，透過校外會提供以下服務： (1) 施用第一、二級毒品之個案，提供心理師到校諮商服務，或轉介輔諮中心或毒防中心協處。 (2) 再犯、檢出濃度顯著高於法定標準，有成癮疑慮或合併有心理、精神疾病之個案，結合縣市衛生單位現有機制送醫療院所戒治。 (3) 未成年個案之家長(監護人)或兄弟姊妹曾有藥物濫用情形者，轉請社會局對其家庭提供相關措施。 (4) 擔任個案管理角色，學校個案或情資經校外會轉其它機關後之續處情形，指定專人列管並定期追蹤。	校外會	各級學校 教育局 社會局 毒防中心
	2. 定期辦理校際(或分區)個案討論會，邀請實際接案之學校學輔人員提報輔導個案所遇困境，並由與會專家學者提供處遇意見。	校外會	教育局 相關學校
	3. 編列經費，協助相關學校辦理藥物濫用個案會議，邀請心理諮商或精神醫療專業人員針對個案提供輔導處遇建議。	校外會	教育局 相關學校
	4. 未完成春暉輔導離校學生，依轉介(銜)機制辦理後，每季與相關單位定期聯繫，瞭解個案後續輔導情形。	校外會	警察局 社會局 少輔會 少年保護官 毒防中心

玖、一般事項：

- 一、辦理相關活動期間由主辦單位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或相關傷害保險；有關活動過程攝影及輔導紀錄應恪遵個資保密規定。
- 二、辦理多元輔導活動時，參加對象以本處諮詢服務團個案學生為主(個案學生與工作人員比例為 1：2 以內)；另活動設計應結合相關教育意涵並有反思回饋內容。
- 三、團員出席相關會議或進行(陪同)個案諮商輔導時，得由原服務單位核予公(差)假。

拾、成效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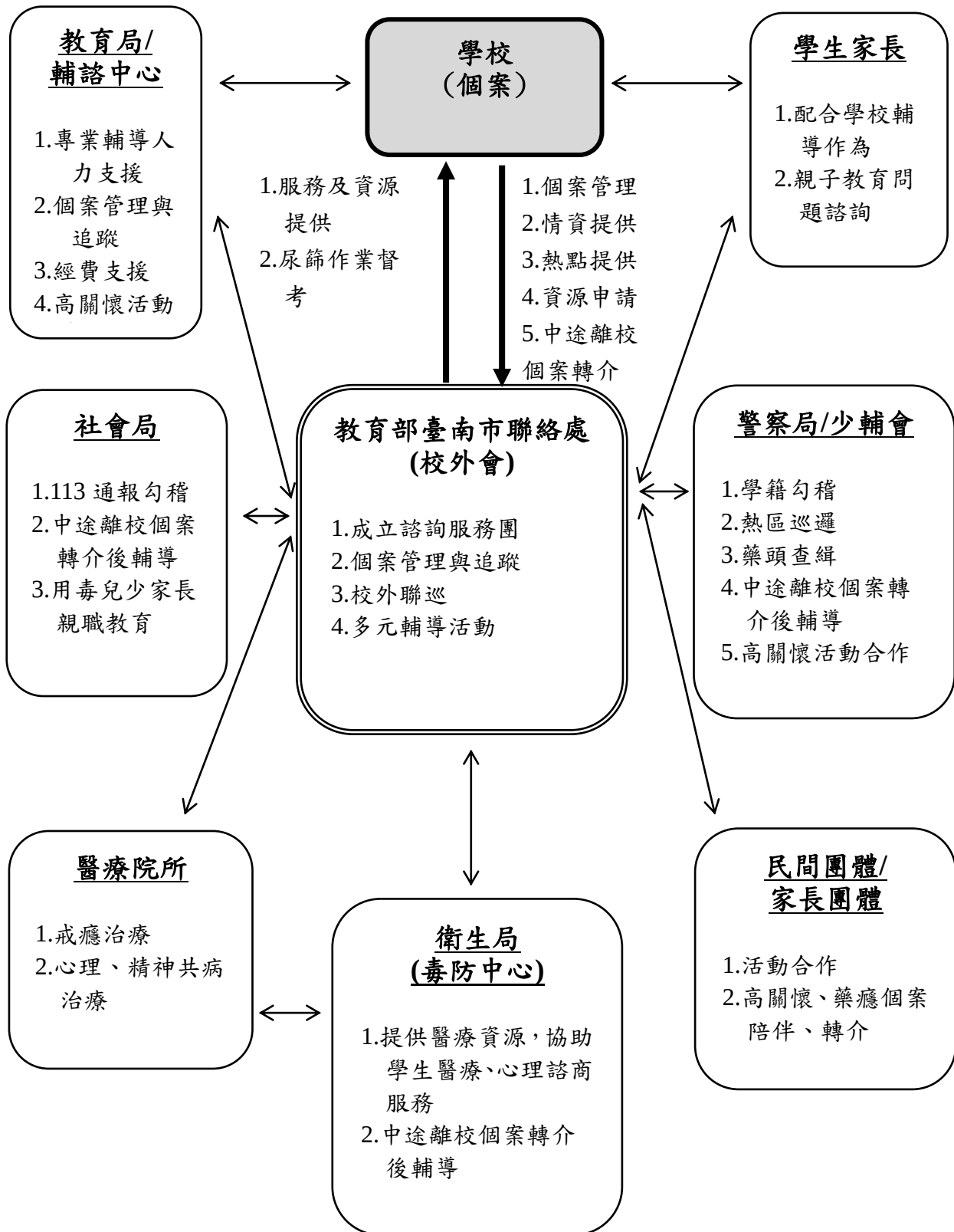
- 一、有效主動輔導個案、公私協力，防止個案再犯。
- 二、陪伴並輔導學生重建生活、從事正當休閒活動，消弭學生對非法藥物之依賴性。
- 三、建立跨域專業合作與溝通平臺，提供支援網絡與服務。
- 四、彙整諮商輔導成果統計表(如附件 13)，提供後續追蹤輔導、轉介及精進作為之參考。
- 五、認輔個案結案時，由專業輔導人員填寫個案輔導成效評估表(如附件 14)及回饋表(如附件 15)，並分別由學校承辦人及監護人填寫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學生輔導成效回饋表(如附件 16、附件 17)，據以評估執行成果。

拾壹、獎勵：執行本計畫有功人員，得由權責機關敘獎。

拾貳、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本處經費項下支應。

拾參、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另行補充之。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輔導網路服務平臺」架構圖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編組表				
編號	職務	姓名	原單位暨職稱	備註
1	團長	孟繁宇	教育部臺南市第一聯絡處軍訓督導	
2	副團長	陳明財	教育部臺南市第一聯絡處軍訓副督導	
3	執行秘書	鄭坤鑫	教育部臺南市第一聯絡處助理督導	
4	助理 執行秘書	溫耀旭	教育部臺南市第一聯絡處助理督導	
5	幹事	高靜萍	教育部臺南市第一聯絡處助理督導	
6	團員	鄭川文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學輔校安科承辦人	
7		林昱融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隊偵查佐	
8		蔡函潔	寬欣診所臨床心理師	
9		李國睿	心寬診所臨床心理師	
10		葉金源	寬欣診所副院長暨臨床心理師	
11		楊逸芳	寬欣診所副院長暨臨床心理師	
12		傅弘毅	寬欣診所臨床心理師	
13		邱似齡	慈恩心理治療所所長	
14		彭惠怡	安芯診所諮商心理師	
15		林珏如	明澤欣心診所臨床心理師	
16		李惠珍	護理教師	

17	團 員	楊秀菊	國立臺南高商主任教官	
18		陳俊豪	國立新豐高中主任教官	
19		邱培華	私立南英商工主任教官	
20		劉海慶	臺南市春暉志工團認輔志工	
21		宋預桃	臺南市春暉志工團認輔志工	
22		陳杏莉	臺南市春暉志工團認輔志工	
23		任惠茹	臺南市春暉志工團認輔志工	
24		邱祐榛	臺南市春暉志工團認輔志工	
25		陳淑惠	臺南市春暉志工團認輔志工	
26		林月燕	臺南市春暉志工團認輔志工	
27		呂月香	臺南市春暉志工團認輔志工	
28		王淑鈺	臺南市春暉志工團認輔志工	
29		熊煥然	臺南市春暉志工團認輔志工	
30		王群梅	臺南市春暉志工團認輔志工	
31		涂秋梅	臺南市春暉志工團認輔志工	
32		賴林美華	臺南市春暉志工團認輔志工	
33		李佳巖	臺南市春暉志工團認輔志工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家長同意書

本人已充分瞭解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辦理目的及輔導策略。

同意本人子弟_____（就讀學校：_____）

轉介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接受並參與多元輔導活動，本人並願意配合家庭諮商輔導，以提升輔導成效。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_____

聯 絡 電 話：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個案會報」程序表

日期	110 年 1 月至 12 月(每季召開乙次為原則)			
地點	另訂			
項次	起訖時間	議程內容	主持(講)人	備考
一	1000-1010	主席致詞	團長	
二	1010-1030	工作報告	執行秘書	
三	1030-1130	個案輔導報告及研討	認輔心理師、社工師 教官及春暉志工	
四	1130-1200	提案討論	團長	
五	1200-1220	臨時動議	團長	
六	1220-1230	主席結論	團長	
七	1230	賦歸	執行秘書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個案輔導」紀錄表

個案學校		個案姓名		輔導地點	
班級					
輔導日期		輔導 起迄時間		輔導次數	第 次
輔導方式	☐ 個別諮商 ☐ 出席春暉小組會議				
輔導內容（若出席春暉小組會議，請記錄會議摘要）					

輔導員：

執行秘書：

團長：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家庭諮商」紀錄表

個案學校		個案姓名		輔導地點	
班級					
輔導日期		輔導 起迄時間		輔導次數	第 次
家庭成員	姓 名	與個案關係	備 考		
諮商內容					

輔導員：

執行秘書：

團長：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轉介醫療院所家長同意書

本人已充分瞭解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轉介醫療院所實施戒斷治療之原因、目的及相關措施。

同意本人子弟_____（就讀學校：_____）

轉介至_____醫院接受藥癮戒斷治療。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中華民國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青春騎蹟－單車挑戰」行程表					
日期	110 年○○月○○日(星期○) 第一天				
地點	臺南－屏東地區				
項次	起迄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主持人/講座	備考
一	0730-0800	報到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二	0800-0930	單車安全暨裝備使用技巧說明與實作		另聘講師	
三	0930-1000	開幕式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四	1000-1200	單車挑戰(20 公里)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五	1200-1330	午餐(含休息)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六	1330-1530	車程	臺南-屏東	臺南市聯絡處	遊覽車接駁
七	1530-1730	單車挑戰(20 公里)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八	1730-1900	晚餐及盥洗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九	1900-2100	心得分享與反思回饋	另訂	心理師	
十	2100-2200	次日行程及注意事項說明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十一	2200-	就寢時間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青春騎蹟－單車挑戰」行程表					
日期	110 年○○月○○日(星期○) 第二天				
地點	屏東地區				
項次	起迄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主持人/講座	備考
一	0630-0700	晨喚、盥洗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二	0700-0800	早餐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三	0800-0930	單車安全暨騎乘技巧說明與實作	另訂	另聘講師	
四	0930-1200	單車挑戰(40 公里)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五	1200-1330	午餐(含休息)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六	1330-1730	單車挑戰(40 公里)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七	1730-1900	晚餐及盥洗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八	1900-2100	心得分享與反思回饋	另訂	心理師	
九	2100-2200	次日行程及注意事項說明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十	2200-	就寢時間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青春騎蹟－單車挑戰」行程表

日期	110 年○○月○○日(星期○) 第三天				
地點	屏東地區				
項次	起迄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主持人/講座	備考
一	0630-0700	晨喚、盥洗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二	0700-0800	早餐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三	0800-0930	單車安全暨常見故障排除與實作	另訂	另聘講師	
四	0930-1200	單車挑戰(40 公里)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五	1200-1330	午餐(含休息)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六	1330-1730	單車挑戰(40 公里)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七	1730-1900	晚餐及盥洗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八	1900-2100	心得分享與反思回饋	另訂	心理師	
九	2100-2200	次日行程及注意事項說明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十	2200-	就寢時間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青春騎蹟－單車挑戰」行程表					
日期	110 年○○月○○日(星期○) 第四天				
地點	屏東－臺南地區				
項次	起迄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主持人/講座	備考
一	0630-0700	晨喚、盥洗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二	0700-0800	早餐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三	0800-0930	單車安全暨簡易拆裝保養說明與實作	另訂	另聘講師	
四	0930-1200	單車挑戰(40 公里)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五	1200-1330	午餐(含休息)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六	1330-1530	車程	屏東－臺南	臺南市聯絡處	遊覽車接駁
七	1530-1630	閉幕式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八	1630-1830	心得分享與反思回饋	另訂	心理師	
九	1830-	賦歸	另訂	臺南市聯絡處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職能試探-茶飲調製」課程表			
日期	110 年○○月○○日(星期○)		
地點	高雄市五洲餐飲教育中心		
項次	起迄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講座
一	0730-0800	報到	助理督導
二	0800-0930	車程 (國立臺南高商→ 高雄市五洲餐飲教育中心)	助理督導
三	0930-1000	開幕式	軍訓督導
四	1000-1200	專業飲調課程：泡沫茶飲系列 (沖茶技巧、茶品變化、手工珍珠)	另聘講師
五	1200-1300	午餐(含休息)	助理督導
六	1330-1630	專業飲調課程：歐式花茶系列 (花茶、果粒茶、紅茶奶茶)	另聘講師
七	1630-1730	反思回饋	心理師
八	1730-1830	車程 (高雄市五洲餐飲教育中心→ 國立臺南高商)	助理督導
九	1830-	賦歸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職能試探-茶飲調製」課程表			
日期	110 年○○月○○日(星期○)		
地點	高雄市五洲餐飲教育中心		
項次	起迄時間	內容	主持人/講座
一	0730-0800	報到	助理督導
二	0800-0930	車程 (國立臺南高商→ 高雄市五洲餐飲教育中心)	助理督導
三	0930-1230	專業飲調課程：咖啡暨拉花系列 (各式咖啡沖泡及簡易拉花)	另聘講師
四	1230-1330	午餐(含休息)	助理督導
五	1330-1530	專業飲調課程：古早味剉冰系列 (手工粉圓、各式冰品)	另聘講師
六	1530-1600	閉幕式	軍訓督導
七	1600-1700	反思回饋	心理師
八	1700-1830	車程 (高雄市五洲餐飲教育中心→ 國立臺南高商)	助理督導
九	1830-	賦歸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職能試探-中式料理」課程表				
日期	110 年 5 月至 6 月（計 3 次，每次 4 小時）			
地點	私立南英商工（臺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一段 149 號）			
項次	時間	活動內容	授課教師	備考
一	0900-1300	1. 職業安全與道德 2. 廚房安全須知 3. 基本刀工切割 4. 中餐基本烹調法:炒、拌	另聘	
二		中餐基本烹調法：蒸、燒、煎、羹		
三		中餐基本烹調法：拔、燴、燻、炸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陶冶性情、啟迪人生(陶笛教學)」課程表				
日期	110 年 6 月至 7 月 (計 6 次, 每次 2 小時)			
地點	臺南市客家文化會館 (臺南市南區夏林路 4 號)			
項次	時間	活動內容	授課教師	備考
一	1330-1530	教學編組陶笛學習課程介紹	劉玲玲老師	
二		C 指法：嘴型、握笛姿勢、音階上行 習題 1-10		
三		音階指法、音階下行習題 11-20		
四		呼吸法、氣息運用習題 21-30		
五		音樂欣賞、宗次郎曲風習題 31-35		
六		成果發表：小星星、小蜜蜂、捕魚歌、 蝴蝶、布穀、望春風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探索體驗」課程表			
日期	110 年○○月○○日(星期○)		
地點	臺南市後壁區烏樹林露營區		
項次	起迄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講座
一	0730-0800	報到	助理督導
二	0800-0930	車程 (國立臺南高商→烏樹林露營區)	助理督導
三	0930-1030	環境認識及小隊默契培養	活動引導員
四	1030-1100	開訓典禮	軍訓督導
五	1100-1200	搭帳篷教學及實作	另聘講師
六	1200-1300	午餐(含休息)	活動引導員
七	1300-1400	營火搭設教學與實作	另聘講師
八	1400-1600	野外求生教學與實作	另聘講師
九	1600-1800	野炊教學與實作	另聘講師
十	1800-1930	反毒之夜	活動引導員
十一	1930-2030	反思回饋	另聘講師
十二	2030-2200	星光夜語及盥洗	活動引導員
十三	2200-	晚安曲	活動引導員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 110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探索體驗」課程表			
日期	110 年○○月○○日(星期○)		
地點	臺南市後壁區烏樹林露營區		
項次	起迄時間	內容	主持人/講座
一	0600-0630	晨喚、盥洗	活動引導員
二	0630-0800	晨操、早餐	活動引導員
三	0800-0900	拆帳篷教學與實作	另聘講師
四	0900-1200	探索教育、攀岩活動教學與實作	另聘講師
五	1200-1300	午餐(含休息)	活動引導員
六	1300-1400	反毒影片賞析	軍訓督導
七	1400-1500	反思回饋與心得分享	活動引導員
八	1500-1600	綜合座談	軍訓督導
九	1600-1630	結訓典禮	軍訓督導
十	1630-1810	車程 (烏樹林露營區→國立臺南高商)	助理督導
十一	1810-	賦歸	助理督導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推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個案輔導成效評估表

(本表由專業輔導人員填寫)

個案學校		個案姓名		性別	
開案時間	年 月 日	輔導次數			
個案問題描述					
輔導成效評估					
評估結果	☐ 結案 ☐ 繼續接受本案輔導 ☐ 其他：				

輔導員：

執行秘書：

團長：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學生輔導成效回饋表**

(本表由學校承辦人填寫)

申請學校：

日期： 年 月 日

個案姓名		性 別	☐ 男 ☐ 女	年 級	年 班										
接案人員姓名															
個案問題描述															
輔導成效回饋															
輔導時間	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輔導次數	次	輔導總時數	小時										
一、個案接受專業諮商，其問題改善程度之輔導成效，您的滿意程度為何？ ☐ 非常滿意 ☐ 滿意 ☐ 尚可 ☐ 不滿意 ☐ 非常不滿意 二、請簡要描述個案問題改善情形：															
三、請對於專業輔導人員之服務品質進行評核： <table style="width: 100%;"> <tr> <td>1.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之專業能力及輔導理念</td> <td>優 5 ☐ 4 ☐ 3 ☐ 2 ☐ 1 ☐ 劣</td> </tr> <tr> <td>2.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與學校行政配合度</td> <td>優 5 ☐ 4 ☐ 3 ☐ 2 ☐ 1 ☐ 劣</td> </tr> <tr> <td>3.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之出勤服務情形</td> <td>優 5 ☐ 4 ☐ 3 ☐ 2 ☐ 1 ☐ 劣</td> </tr> <tr> <td>4.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接受教師及家長諮詢意願</td> <td>優 5 ☐ 4 ☐ 3 ☐ 2 ☐ 1 ☐ 劣</td> </tr> <tr> <td>5.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之整體服務品質(成效)</td> <td>優 5 ☐ 4 ☐ 3 ☐ 2 ☐ 1 ☐ 劣</td> </tr> </table> 四、請簡要描述本案專業輔導人員服務品質：						1.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之專業能力及輔導理念	優 5 ☐ 4 ☐ 3 ☐ 2 ☐ 1 ☐ 劣	2.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與學校行政配合度	優 5 ☐ 4 ☐ 3 ☐ 2 ☐ 1 ☐ 劣	3.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之出勤服務情形	優 5 ☐ 4 ☐ 3 ☐ 2 ☐ 1 ☐ 劣	4.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接受教師及家長諮詢意願	優 5 ☐ 4 ☐ 3 ☐ 2 ☐ 1 ☐ 劣	5.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之整體服務品質(成效)	優 5 ☐ 4 ☐ 3 ☐ 2 ☐ 1 ☐ 劣
1.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之專業能力及輔導理念	優 5 ☐ 4 ☐ 3 ☐ 2 ☐ 1 ☐ 劣														
2.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與學校行政配合度	優 5 ☐ 4 ☐ 3 ☐ 2 ☐ 1 ☐ 劣														
3.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之出勤服務情形	優 5 ☐ 4 ☐ 3 ☐ 2 ☐ 1 ☐ 劣														
4.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接受教師及家長諮詢意願	優 5 ☐ 4 ☐ 3 ☐ 2 ☐ 1 ☐ 劣														
5. 本案專業輔導人員之整體服務品質(成效)	優 5 ☐ 4 ☐ 3 ☐ 2 ☐ 1 ☐ 劣														
五、對本方案整體實施的內容及方式(可參閱實施計畫書)，您的滿意程度為何？ ☐ 非常滿意 ☐ 滿意 ☐ 尚可 ☐ 不滿意 ☐ 非常不滿意 六、針對本方案之執行內容及方式，您的建議為何？															

學校承辦人簽章：

**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推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
專業輔導人員參與學生輔導成效回饋表**

（本表由家長或監護人填寫）

申請學校：

日期： 年 月 日

個案姓名		性 別	☐ 男 ☐ 女	年 級	年 班								
接案人員姓名													
個案問題描述													
輔導成效評估													
服務時間	__年__月__日至__年__月__日	服務次數	次	服務總時數	小時								
一、個案接受專業諮商，其問題改善程度之輔導成效，您的滿意程度為何？ ☐ 非常滿意 ☐ 滿意 ☐ 尚可 ☐ 不滿意 ☐ 非常不滿意 二、個案問題改善簡要描述：													
三、請對於專業人員之服務品質進行評核： <table style="width: 100%;"> <tr> <td>1. 本案專業人員之專業能力及輔導理念</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優 5 ☐ 4 ☐ 3 ☐ 2 ☐ 1 ☐ 劣</td> </tr> <tr> <td>2. 本案專業人員之出勤服務情形</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優 5 ☐ 4 ☐ 3 ☐ 2 ☐ 1 ☐ 劣</td> </tr> <tr> <td>3. 本案專業人員接受教師及家長諮詢意願</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優 5 ☐ 4 ☐ 3 ☐ 2 ☐ 1 ☐ 劣</td> </tr> <tr> <td>4. 本案專業人員之整體服務品質(成效)</td> <td style="text-align: right;">優 5 ☐ 4 ☐ 3 ☐ 2 ☐ 1 ☐ 劣</td> </tr> </table> 四、本案專業人員服務品質簡要描述：						1. 本案專業人員之專業能力及輔導理念	優 5 ☐ 4 ☐ 3 ☐ 2 ☐ 1 ☐ 劣	2. 本案專業人員之出勤服務情形	優 5 ☐ 4 ☐ 3 ☐ 2 ☐ 1 ☐ 劣	3. 本案專業人員接受教師及家長諮詢意願	優 5 ☐ 4 ☐ 3 ☐ 2 ☐ 1 ☐ 劣	4. 本案專業人員之整體服務品質(成效)	優 5 ☐ 4 ☐ 3 ☐ 2 ☐ 1 ☐ 劣
1. 本案專業人員之專業能力及輔導理念	優 5 ☐ 4 ☐ 3 ☐ 2 ☐ 1 ☐ 劣												
2. 本案專業人員之出勤服務情形	優 5 ☐ 4 ☐ 3 ☐ 2 ☐ 1 ☐ 劣												
3. 本案專業人員接受教師及家長諮詢意願	優 5 ☐ 4 ☐ 3 ☐ 2 ☐ 1 ☐ 劣												
4. 本案專業人員之整體服務品質(成效)	優 5 ☐ 4 ☐ 3 ☐ 2 ☐ 1 ☐ 劣												
五、對本方案整體實施的內容及方式，您的滿意程度為何？ ☐ 非常滿意 ☐ 滿意 ☐ 尚可 ☐ 不滿意 ☐ 非常不滿意 六、針對本方案之執行內容及方式，您的建議為何？													

家長(監護人)簽章：